

深圳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AG-2020-0015 (改1)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
城市规划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
市规划要求，准予建设。

特发此证



项目编号: JZ20131295-1

重要提示

- 1、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，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，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
- 2、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，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
- 3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，即自动作废，有效期至2023年03月04日；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，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
- 4、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，应妥善保管，并按规定归档。
- 5、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用地单位	深圳市协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深圳市大浪龙胜股份合作公司							
项目名称	龙胜悦府	用地位置	龙华区大浪街道，东接工业西路，西邻龙胜路					
宗地编码	440306404009GB00542	宗地号	A833-1143					
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	深地合字(2019)A005号	土地预审文件文号					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号	AG-2019-0002			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称	2栋	选址意见书						
设计文件单位	香港华艺设计顾问(深圳)有限公司	文件编号	20160096					
总建筑面积 m ²	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m ²	建筑覆盖率(一/二级)	绿化覆盖率	建筑最高高度 m	最大层数(地上/下)	栋数	机动车停车位(地上/下)	非机动车停车位(地上/下)
83691.42	56110.00	39.94/16.83	30.03	154.39	49/4	1	39/412	60/130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m ²			地上核增			
		规定	核减	合计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m ²		
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60488.68 m ²	地上	住宅建筑	52010	0	52010	架空停车	1993.65	
		商业建筑	3800	0	3800	架空绿化休闲	286.11	
		便民服务站	300	0	300	架空公共空间	491.4	
						骑楼	366.11	
						城市公共通道	83.28	
	合计	56110	0	56110	消防避难空间	1158.13		
	合计				合计	4378.68		
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	共用停车库					19393.98	
		公用设备用房					3326.35	
		非机动车库					482.41	
		合计					23202.74	
本期住宅户型比例	总量		户型套内建筑面积<90m ²		占总量比例			
户数	540户(其中保障性住房0户)		405户		75%			
建筑面积	51897m ² (其中保障性住房0m ²)		34315.2m ²		66.12%			
附件	1、总平面图；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(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)；3、各向立面图；4、剖面图；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；							
备注	1、本证及审定的总图、核增专篇等复印件应在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。2、本宗地为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2地块，法定命名：-龙胜悦府。3、地上规定建筑面积住宅52010m ² 中，含物业服务用房113m ² 。4、公配设施应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建设、验收并移交，物业服务用房建成后产权归全体业主所有。5、本宗地停车位中充电桩车位136个，其余车位预留安装条件，无障碍车位13个。非机动车充电设施按规定设置。6、本项目住宅户型和套数比例以城市更新单元为单位进行内部平衡。7、该地块预留与01地块地上、地下接口，预留与04、08地块之间空中步行通道接口。8、该项目绿色建筑、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应工程建设标准与要求，建设中应严格落实。9、该项目应当落实装配式建筑相关要求并满足《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》。10、建设项目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，配套防治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施工、验收和交付使用，请住建部门在办理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时予以落实。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(AG-2020-0015)作废。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